



日前,《太原市“一泓清水入黄河”攻坚行动方案》正式发布。其中提出,水资源保障能力要显著提升,实现“汾河水量丰起来”;水环境稳定达优良水体,实现“汾河水质好起来”;水生生态功能逐渐恢复,实现“汾河风光美起来”。

# 共护母亲河安澜

## ——《太原市“一泓清水入黄河”攻坚行动方案》解读

### 让“汾河水量丰起来”

#### 关键词一 生态补水

**措施:**协调省水利厅科学合理安排闸坝下泄水量和泄流时段,保障基本生态用水需求,推动汾河干流生态流量稳定。枯水期汾河上下游下泄生态水量不低于7立方米每秒,夏秋非汛期上下游下泄生态水量不低于8立方米每秒,确保汾河干流韩武村断面生态水量不低于15立方厘米。

#### 关键词二 “九河”复流

**措施:**多渠道解决“九河”复流水源问题,包括再生水、生态水、引黄水等。加快推进西山调水工程和中都引黄工程,保障太原市区内“九河(北排洪渠、北涧河、北沙河、玉门河、虎峪河、南沙河、九院沙河、洽峪河、风峪河)”流量不断提升。同时推进晋祠泉域岩溶水超采区地下水水源地置换,大力推进以晋祠泉为代表的重点泉域保护复流,坚决完成地下水压采年度任务,力争到2025年全市累计压采0.78亿立方米。

### 关键词三 再生水利用

**措施:**将再生水纳入城市供水体系,推广再生水用于工业生产、城市景观水体、市政杂用和河湖生态补水,积极申报国家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2025年实现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30%的目标。

建立城市初期雨水、城镇生活污水等再生水回用工业用水机制,推进再生水生产设施、再生水管网、尾水湿地等城镇再生水利用设施建设,逐步推动城市绿化、道路冲洗、车辆清洗、公共厕所、建筑施工以及生态景观等使用再生水资源。

### 让“汾河水水质好起来”

#### 关键词一 雨污分流

**措施:**加快主次干道污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2025年6月底前,全市建成区主次干道雨污分流制排水管网改造全部完成。

2024年6月底前,全市管网混错接节点全部完成排查。2025年10月底前,城区重点区域6个雨水系统混错接节点全部完成改造,杜绝汛期生活污水排入管道直排沟。

河。以城中村、老旧街巷、老旧小区、公共建筑及企事业单位庭院等为重点开展源头排查治理。2024年6月底前完成源头调查工作。2025年6月底前完成排污量大、影响面广的源头雨污合流制排水管网改造。

#### 关键词二 污水处理厂提质

**措施:**对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能力不足或已超过设计处理能力80%的污水处理厂实施新建、扩容工程。2025年6月潇北污水处理厂(一期)建成投运。2025年11月底前完成龙城污水处理厂20万吨/日新建工程。

对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提质。新建及现有城镇污水处理厂(含“三县一市”及开发区污水处理厂)2025年10月底前出水COD、氨氮、总磷达到“九河”复流再生水水质要求。

大力推进阳曲县青龙污水处理厂等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人工潜流湿地建设(人工潜流湿地采取冬季保温措施),推动城镇污水处理厂尾水入河水质达到地表水Ⅲ类标准,提升汾河太原段水质。

#### 关键词三 污水调蓄池

对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系统配套建设污水调蓄池,提高汇水范围内调蓄能力,最大程度调蓄汛期雨污混排废水。强化康乐街泵站、水西关泵站、胜利街泵站、晋阳泵站等18个城市重点雨水泵站排水精细管控,加快推进六城区区域性泵站(小黑水河泵站、老军营泵站、城南退水渠泵站、奥体泵站、嘉节泵站、大同路泵站)增设污水抽排泵组及配套管线,减少汛期雨水携带生活污水直排入河。

#### 关键词四 农村水环境治理

**措施:**2024年底前完成汾河干流及主要支流堤外3公里范围两侧建设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作,特别是加快杨兴河、中社河、太南退水渠、河

西南部退水渠、城隍柳退水渠沿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2024年6月底前,小店、晋源、清徐、阳曲率先完成农村污水全收集全处理,对农村污水全收集工作进行回头看,收集不完全的农村要加快改造。2025年9月底前,其余县(市、区)完成农村污水全收集全处理。

2024年底前,完成现有日处理能力500吨以上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在线监控设施安装工作并投入运营。2025年9月底前完成所有农村污水处理站在线监控设施安装工作并投入运营。

### 让“汾河风光美起来”

#### 关键词一 生态廊道建设

**措施:**聚焦有河有水、人水和谐目标,结合各河流的生态特征、资源禀赋和文化根基,全面加快推进“九河”上游生态治理、东西山调水和“九河”复流水生态建设等工程及大忻一体化经济区域杨兴河生态廊道建设、综改示范区潇河生态廊道建设,全面恢复河流健康的生态循环系统,形成汾河城市生态走廊、文化走廊和景观走廊。

#### 关键词二 河岸缓冲带建设

**措施:**在重点河流和重点湖库两岸以及划定的河湖库管理范围线之外30米至50米建设生态缓冲带,留足河道和湖泊带保护范围,有序推进还林、还草、还湿。2024年全市河(湖)两岸的非法挤占用地全部腾退,宜林地段结合堤岸防护建设隔离防护林带、水源涵养林带,平川水系、山区河滨带优先选择本地水生植物、低秆植物,拓宽河湖生态空间,打通陆域和水域生态链接,有效恢复河湖生态功能。

在杏花岭区文体活动中心项目工地,虽然已进入装修阶段,但楼体仍用绿网围挡了起来,防止装修产生的扬尘外溢。“通过持续加大对建筑工地扬尘治理力度,确保工地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扬尘管控措施。”市生态环境局杏花岭分局有关负责人介绍,“区里实施降尘监测,每月都会通报各街镇降尘量。”

在位于东山的华能太原原山燃机热电有限公司,机器轰鸣,供热面积近2000平方米,实现了8个供热季安全稳定供热。其投产后,替代并拆除140台采暖锅炉,每年减少烟尘253吨、二氧化硫731吨、氮氧化物489吨。为削减工业企业污染,杏花岭区正在推动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矿业分公司东山石灰石矿启动搬迁工作,全面停止露天采矿。

为削减移动源污染,杏花岭区也是多措并举:推动工矿企业、物流园区实现非公路运输,公路运输部分采用国六排放标准车辆或新能源车;推进渣土车和混凝土运输车辆的新能源替代;优化柴油货车行驶路线,引导中重型燃油燃气货车等绕行;强化油品监测和监管,严厉打击“黑加油站”“黑加油车”等违法行为。

“秋冬防”以来,杏花岭区不断强化联合执法常态化路检路查,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执法监管,重点检查柴油货车污染控制装置、尾气排放达标情况等,严查冒黑烟机械,严厉打击超标排放等违法行为。杏花岭分局执法人员检查工地17家,非道路移动机械59台。其中山西峻峻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使用的2台铲车经监测后,显示污染物排放超标,对该单位下达行政处罚1万元。

为应对重污染天气,杏花岭区坚持每日分析研判,提升预测预警水平,做好分析预报预警;完善工业企业分级减排清单,明确分级管控措施和减排要求,山西双良鼎新水泥有限公司2023年11月15日至2024年3月15日执行错峰停产;强化不利气象条件应对,在收到市级预警时,及时发布预警和应急响应措施,实时开展减排调度。

依托空气质量一体化监管平台,杏花岭区整合卫星数据、微站、车载走航、热点网格、无人机等技术手段,持续开展数据监测、分析研判,及时根据气象条件和污染形势,发布污染预警、调度指令和管控要求;同时,组织第三方巡查队伍进行全天候巡查,实施24小时精准调度,及时发现区域内的污染事件和高值区域,由相应的职能部门和属地街镇领办处置并督促其整改完成,形成巡查、交办、领办、整改、反馈、督查的闭环工作机制。

对各类环境违法行为,杏花岭区严厉查处。10月24日,杏花岭分局现场核实生态环境部帮扶组督查线索,确认太原市发润达建材有限公司存在原料库和搅拌楼上料皮带未密封,造成扬尘污染现象,分局要求该企业立即整改,并于行政处罚1.3万元。

10月1日至12月3日,杏花岭区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累计优良天数57天,同比增加11天,无重污染天数;综合指数为5.05,同比下降5.4%。



### 万柏林区

## 严格做好“四管控”“一应对”

采煤不见煤,排矸不见矸,风起不扬尘,车过不起灰——如今的官地矿排矸场,已被大量的植被覆盖。“矸石已全部被黄土覆盖,并被分层碾压,周边的道路已全部硬化。在天气晴好时,我们会加大排矸场道路洒水频次,确保路面保持湿润。”山西焦煤官地煤矿环保卫计中心主任范松帅介绍。

距离官地矿不远的西山混凝土搅拌公司,则在“防噪除尘”上下功夫:料仓采用彩钢板密闭防尘,料仓内安装喷淋系统,增设一套除尘设备;严格控制运料车装料数量,在旱季和劲风天气时,洒水车每隔一个小时对站内路面进行洒水……

官地矿排矸场和西山搅拌公司,成为万柏林区推进生态治理、落实“秋冬防”攻坚举措的一个缩影。

“秋冬防”期间,万柏林区突出抓好“四管控”“一应对”。

一是狠抓扬尘污染管控。开展施工扬尘“六个百分之百”落实情况检查,“五堆(砂堆、渣堆、煤堆、土堆、垃圾堆)”问题的排查整治,全区累计检查扬尘污染点位2847个处(次),对发现的178个扬尘问题立行立改,清理“五堆”174吨。加大对违规渣土运输车辆打击力度,累计检查渣土运输车辆2600余辆次,对19起违规运输行为处罚2.52万元。持续对全区主次干道开展机械化湿扫作业,累计湿扫作业23万公里,吸尘作业18万公里。

二是狠抓工业污染管控。开展重点企业协商减排,监督山西西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日均浓度较排放标准分别从40%、20%以上。太原狮头中联水泥有限公司在2023年10月6日停产至今。对118家涉气企业稳定运行治污设施开展监督检查,累计检查329家次,对发现的64个问题立行立改,对3家违法排污企业处罚2.6万元。

三是狠抓车辆污染管控。开展联合执法,组织交警、交通、生态环境等部门,对中重型柴油货车尾气检测65辆,查处闯禁行835起、抛洒89起、超载11起。持续加强在用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管,对53个单位的135台非道路移动机械开展执法检查,对1台超标机械依法处罚,对12台无标机械进行清场。

四是狠抓散烧污染管控。特别是重点抓好城乡接合部、城边村的巡查检查,对发现的12处焚烧点进行及时制止。

五是狠抓重污染天气应对。指导147家工业企业完善“一厂一策”,充分做好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工作;同时,落实2023-2024秋冬季环境空气质量保障工作方案要求,组织工业企业、施工工地、中重型运输车辆和非道路移动机械开展应急管控,加大散煤燃烧和露天焚烧的巡查,确保及时发现、及时处置。

### 晋源区

## 精准落实七项管控措施

太原北方重工机械有限公司曾与中船重工合作,为太原地铁2号线制造了“晋阳一号”土压平衡式盾构机。在这家企业,不仅严格落实重污染天气“一厂一策”减排措施,在大型厂房内还设置了专门的喷漆车间,减少喷漆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逸散。

通过精准落实各项管控措施,晋源区狠抓源头治理,以实实在在的工作成效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为减少工业污染,市生态环境局晋源分局会同晋源区审批局、区工信局、区发改局建立合作机制,坚决禁止高污染、高耗能项目落户。对不符合晋源区产业政策及规划的、死灰复燃的、占地新建的、异地转移的“散乱污”企业依法取缔关闭。

为削减扬尘污染,晋源区严格落实辖区内建筑工地和土方作业、拆迁作业、市政工程扬尘管控“六个百分之百”,对全区各类施工工地及其他动态新增工地全部加装空气质量监测站点和视频监控设备。持续加大晋源区“五纵十二横”、背街小巷及农村道路等的扬尘污染管控力度,扩大机扫范围。

为削减移动源污染,市生态环境局晋源分局会同晋源区城乡管理局、区交通运输局、交警晋源大队、区应急保障大队,坚持每天晚上9时到次日凌晨5时在新晋祠路东关路口、307国道小午线路口、晋阳大道化肥厂段、晋阳大道一电厂段4个路检点开展联合路检工作,对超标车辆一律暂扣运营资质,责成维护保养直至尾气达标。在全区范围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专项整治行动,严查非道路移动机械无环保检测牌、冒黑烟、违反禁烟区规定作业、违反调度令要求作业等行为。

为削减面源污染,晋源区加大路检和巡查力度,禁止原煤运输和销售,禁止一切散煤入村、入户。强化秋冬落叶、秸秆、垃圾露天焚烧检查,对于情节严重的移送公安部门采取惩戒措施。

晋源区还严控油品储运,重点在307国道、晋阳大道、滨河西路、新晋祠路等道路沿线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坚决取缔无证无照“黑加油站(点)”,严厉打击从事成品油运输的车辆。

## 我市对塑料污染治理 展开实地抽查

本报讯 年底,全省设区市建成区集贸市场禁止使用不可降解塑料袋。为落实好“限塑令”,近日,市生态环境局、市发展改革委联合有关部门开展塑料污染治理联合专项行动。

市提出,由生态环境局、发展改革委、城乡管理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场监管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文化和旅游局、水务局、邮政管理局等部门按照部门职能分工要求,分别组织开展塑料污染治理实地抽查。

针对生产、销售企业,重点抽查生产、销售厚度小于要求的塑料购物袋和聚乙烯农用地膜的情况;生产、销售一次性发泡塑料餐具、一次性塑料棉签的情况;生产含塑料微珠的日化产品的情况。针对商场、超市、药店、书店等(含线上购物),重点抽查使用厚度小于0.025毫米超薄塑料购物袋的情况;零售或使用一次性塑料棉签的情况;城市建成区,使用不可降解塑料袋的情况;替代产品和模式的研发和推广使用情况。针对集贸市场,重点抽查使用厚度小于0.025毫米超薄塑料购物袋的情况;城市建成区,规范和限制使用不可降解塑料袋的情况;替代产品和模式的研发和推广使用情况。针对餐饮企业,重点抽查打包外卖使用超薄塑料购物袋的情况;使用不可降解一次性塑料吸管的情况;地级以上城市建成区、景区景点餐饮服务使用不可降解一次性塑料餐具的情况;替代产品和模式的研发与推广使用情况。针对星级酒店、酒店,重点抽查使用一次性塑料用品的情况;替代产品和模式的研发与推广使用情况。针对邮政快递网点、电商企业,重点抽查使用不可降解的塑料包装袋、一次性塑料编织袋等,降低不可降解塑料胶带使用量的情况;替代产品和模式的研发与推广使用情况;使用商品和物流一体化包装情况。

此外,管理部门还将在居民区、写字楼、机场、车站,城乡接合部、县城及农村地区,重点用膜地区,废塑料加工利用企业,涉及清漂行动的河湖、重点水源地等领域展开实地抽查。

